

## 海洋委員會「強化海域執法」報告 新聞稿

111.10.20

臺灣四面環海，海岸線綿長且複雜，往往成為私梟利用船舶載運槍毒等非法物品或人蛇從事不法偷渡之管道，且中國大陸因沿海漁業資源枯竭及砂石內需大增，致陸船越界至我方海域捕魚及盜砂，影響生態環境保育及造成國土流失。

海洋委員會依法為我國海洋政策之統合部會，在海域執法方面，亦係「行政院加強查緝走私偷渡聯繫會報」的主政單位，近年除指導海巡署全力維護海域治安、積極執行查緝槍毒偷渡及取締陸船違法盜砂等工作外，也加強協調整合內政部、法務部有關執法單位共同落實邊境執法作為，其中海巡署於 110 年查緝農漁畜產品達 114,520 公斤，為 109 年(38,364 公斤)的 3 倍，更是我國阻絕非洲豬瘟入境之重要守門員，確實達成國境安全滴水不漏的目標。

海洋委員會今天在行政院院會提出「強化海域執法」報告，強調其所屬海巡署將執行「強化跨境合作」、「善用科技輔勤」等六項策進作為，以持續提升維護我海域安全的政策成果，並說明該署已結合「國艦國造」政策，正積極推動的「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籌建海巡艦艇發展計畫」及「籌建海巡遠洋巡護船發展計畫」，預計至 120 年共新造 184 艘艦船艇，目前已有 82 艘完成交船，使全案均依預定進度推展，預期將可逐步厚植海上巡防能量，增進強化海域執法、救生救難及維護海洋權益等施政成效，為我國邁向「海洋國家」及落實「向海致敬」政策，據以奠定更堅實之發展基礎。